

立典契人許源備。有承祖園貳坵，受種二斗三升，坐落土名庵□前山五塊石，四至開列于後。今因別置，托中引就王宅邊典出銅錢九千文，其錢即日全中收訖。園即付錢主前去耕種，不敢□□□限至五年終，備契面錢取贖，不得刁難，每年貼納米銀捌分鄉。保此園係自己物業，與房親叔兄弟侄無干，亦無重張典掛他人不明為碍，如有不明，典主抵當不干錢主之事。今欲有憑，立典契一紙，為炤。

一地一坵受種一斗七升，東至路，西至世宗園，北、南俱至禮官園。  
一地一坵受種六升，東至水溝，西至禮官園，南至童家墓，北至山。

作中人 金壽老

乾隆四十貳年正月

日立典契人 許源備

知見人 母謝氏



乾隆四十六年正月，許源備再找過銅錢叁千伍百□□□炤。再限陸年終，再炤。  
乾隆四拾捌年十二月，許源備再找過銅錢貳千文，再限叁□□終，再炤。